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证券代码：688108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25 年 4 月

目 录

一、释义	2
二、声明	3
三、基本假设	4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5
五、备查文件及咨询方式	10

一、释义

1. 上市公司、公司、赛诺医疗：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3. 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满足相应的获益条件后分次获得并登记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4. 股本总额：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计划时公司已发行的股本总额。
5. 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获得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员工。
6. 授予日：指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日期。
7. 授予价格：指公司授予激励对象每一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8. 有效期：从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到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的期间。
9. 归属：指激励对象满足获益条件后，上市公司将股票登记至激励对象账户的行为。
10. 归属条件：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设立的激励对象为获得激励股票所需满足的获益条件。
11. 归属日：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满足获益条件后，获授股票完成登记的日期，必须为交易日。
12.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13.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14. 《管理办法》：指《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15. 《上市规则》：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16. 《公司章程》：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7.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8. 证券交易所：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19. 《自律监管指南》：指《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

20. 元：指人民币元。

二、声明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报告特作如下声明：

（一）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赛诺医疗提供，本计划所涉及的各方已向独立财务顾问保证：所提供的出具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所有文件和材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遗漏、虚假或误导性陈述，并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负责。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仅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事项对赛诺医疗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对股东的权益和上市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发表意见，不构成对赛诺医疗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而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均不承担责任。

（三）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四）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上市公司全体股东认真阅读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

（五）本独立财务顾问本着勤勉、审慎、对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尽责的态度，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事项进行了深入调查并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调查的范围包括上市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相关公司财务报告、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等，并和上市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在此基础上出具了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系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制作。

三、基本假设

本财务顾问所发表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系建立在下列假设基础上：

- （一）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变化；
-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所依据的资料具备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 （三）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出具的相关文件真实、可靠；
-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其他障碍，涉及的所有协议能够得到有效批准，并最终能够如期完成；
-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各方能够诚实守信的按照激励计划及相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所有义务；
- （六）无其他不可预计和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审批程序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1、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于长春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期间，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在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以通过书面或口头等方式向公司监事会反馈个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31）。

4、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5、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2）。

6、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2022-039）。

7、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8、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9、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归属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登记手续，该部分股票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上市流通。

10、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2025-019）。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赛诺医疗本次归属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本激励计划归属条件成就事项的说明

1、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条件成就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部分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449.6 万股。

2、激励对象归属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归属期为“自相应批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

个交易日至相应批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因此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归属期为 2025 年 5 月 24 日至 2026 年 5 月 23 日。

(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部分成就，现就归属条件部分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一)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二)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三) 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首次授予的 36 名激励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已不在公司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余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四)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三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 2024 年。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值为基数，对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值定比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值的营业收入增长率 (A) 或对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累计值定比 2021 年营业收入值的增长率 (B) 进行考核，根据上述任一指标每年对应的完成情况核算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业绩考核目标及归属比例安排如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8,739,271.36 元，较 2021 年增长 136.03%，符合归属条件，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80%。
对应考核年度	各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 (A)	各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增长率 (B)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目标值 (Bm)	触发值 (Bn)
第三个归属期	2024年	237%	120%	2022年、2023年和2024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增长率 587%	2022年、2023年和2024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增长率 408%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
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A)或累计营业收入增长率(B)	$A \geq Am$ 或 $B \geq Bm$	X=100%
	$An \leq A < Am$ 或 $Bn \leq B < Bm$	X=80%
	$A < An$ 且 $B < Bn$	X=0

注1：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注2：上述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累计值计算方式为自2022年度起各年度营业收入之和，例如：2022年度考核年度营业收入累计值为2022年营业收入值，2023年度考核年度营业收入累计值为2022年度与2023年度营业收入之和，以此类推；

（五）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所有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S、A、B、C、D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	S	A	B	C	D
归属比例	100%			2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所有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首次授予的36名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已不在公司任职，该1名离职人员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期拟归属的35名激励对象考核评价结果均为“S”或“A”或“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

因此，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合计35名激励对象可归属449.6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 1、授予日：2022年5月24日。
- 2、归属数量：449.6万股。
- 3、归属人数：35人。

4、授予价格：4.45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康小然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80.00	89.6	32.00%
2	崔丽野	中国	副总经理	70.00	22.4	32.00%
3	沈立华	中国	董事、财务总监	70.00	22.4	32.00%
4	陈琳	中国	董事	70.00	22.4	32.00%
5	黄凯	中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00	3.84	32.00%
6	蔡文彬	中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70.00	22.4	32.0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共 29 人）				833.00	266.56	32.00%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1,405	449.6	32.00%

（四）结论性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报告出具日，赛诺医疗及本次拟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所必须满足的条件，且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及咨询方式

（一）备查文件

- 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二）咨询方式

单位名称：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人：刘佳

联系电话：021-52583107

传真：021-52588686

联系地址：上海市新华路 639 号

邮编：200052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经办人：刘俊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